

##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

地址：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承辦人：李力作  
電話：(02)28616942轉211  
傳真：(02)28616702  
電子信箱：hh7325@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溪山實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北市師教字第113600143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學年度臺北市國民小學領域教師關鍵能力模組化課程初階增能研習班(自然)實施計畫 (31930195\_11360014311\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113學年度臺北市國民小學領域教師關鍵能力模組化課程初階增能研習班(自然)」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派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113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
- 二、研習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各領域教師，初階課程以尚未參加過本關鍵能力系列研習之教師為優先。
- 三、研習人數：上限30人。
- 四、研習時間：113年7月8日至12日(週一至週五)，共5日。
- 五、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3年6月30日(週日)止。
- 六、研習地點：本市幸安國小(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22號)，本研習不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七、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36小時研習時數，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7小時)者，不給予研習時數。本研習無補課機制，未來欲參加中階研習者，需36小時全程

溪山實小 1130527



\*SAAA1133003608\*

參與。

## 八、報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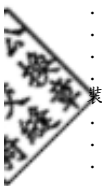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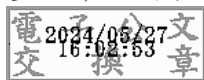
(一)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https://insc.tp.edu.tw>) 報名，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

(二)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遴選結果、課程資訊、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3日內，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保持開通及擁有足夠雲端空間）。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



訂

線

公文文號：1133003608

主旨：檢送本中心「113學年度臺北市國民小學領域教師關鍵能力模組化課程初階增能研習班（自然）」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派代，請查照。

★意見欄

葉

訂

線

